

經濟部智慧財產局「101 年度智慧財產權業務座談會」

問卷調查統計分析

本局自 101 年 6 月 19 日至 7 月 10 日分別於台北、台中、新竹、台南、高雄等地共辦理 5 場次「101 年度智慧財產權業務座談會」，外界計有 292 人參與。為瞭解外界參與人員對本年度座談會各項安排之滿意度及建議，特利用各場次座談會時間對與會人員進行問卷調查。以下為各場次回收之問卷調查表的統計結果：

一、問卷調查回收份數：

外界參與共 292 人，各場次有效問卷回收者：台北場計 23 份、台中場計 36 份、新竹場計 27 份、台南場計 35 份、高雄場計 24 份，有效樣本數共計 145 份，回收率約 49.66%。

二、外界滿意度統計：

本次問卷調查題目共有 9 題，茲臚列外界之滿意度如下：

問 卷 題 目	滿意度
(一) 您對本次座談會準備之資料是否滿意？	91.73%
(二) 您對本次座談會業務報告之內容及時間配置是否滿意： (1) 新專利法相關法制修正重點	88.97%
(2) 專利審查業務資訊	88.97%
(3) 商標業務資訊	93.10 %
(4) 電子申請新增服務介紹	87.59 %

(三) 本次座談會對您在工作上是否有幫助？	95.18 %
(四) 您對主辦單位所提供之場地、人員服務態度是否滿意？	95.86 %
(五) 您對本次座談會整體進行方式及時間配置是否滿意？	82.76%
(六) 您是自何處得知本次座談會之訊息？(本局通知、本局網站)	90.34%
(七) 您對本局之專利審查業務是否滿意？	80.69%
(八) 您對本局之商標審查業務是否滿意？	85.51%

註：(1) 第 1、2、4、5、7、8 題滿意度之比率包含「非常滿意」及「滿意」兩項。

(2) 第 3 題之答案包括「非常有幫助」及「有幫助」之比率。

上述滿意度中，各項滿意度整體均為 8 成以上，而外界對於本局辦理此項座談會準備之資料，表示肯定者（包含非常滿意及滿意兩項）有 91.73%，對本次座談會業務報告“商標業務資訊”之內容及時間配置表示肯定者有 93.10%，對本次座談會對其在工作上有幫助表示肯定者有 95.18%，及對主辦單位所提供之場地、人員服務態度表示肯定有 95.86%，此 4 項滿意度更高達 9 成以上，綜上顯示，表示外界對本局舉辦此項座談會深表肯定，本局辦理此項業務座談會整體而言是謂成功。

外界對於本局辦理此項座談會準備之資料滿意度，本年度 91.73%，較 100 年度 91.13%略為提高；本次座談會對其在工作上有幫助之滿意度，本年度為 95.18%，較 100 年度 94.36%略為提高；對本局所提供之場地、人員服務態度之滿意度，本年度為 95.86%，較 100 年度 95.16%略為提高；對本次座談會整體進行方式及時間配置滿意度，本年度為 82.76%，較 100 年度 87.90%下降。分析此次座談會整體進行方式及時間配置之滿意度較 100 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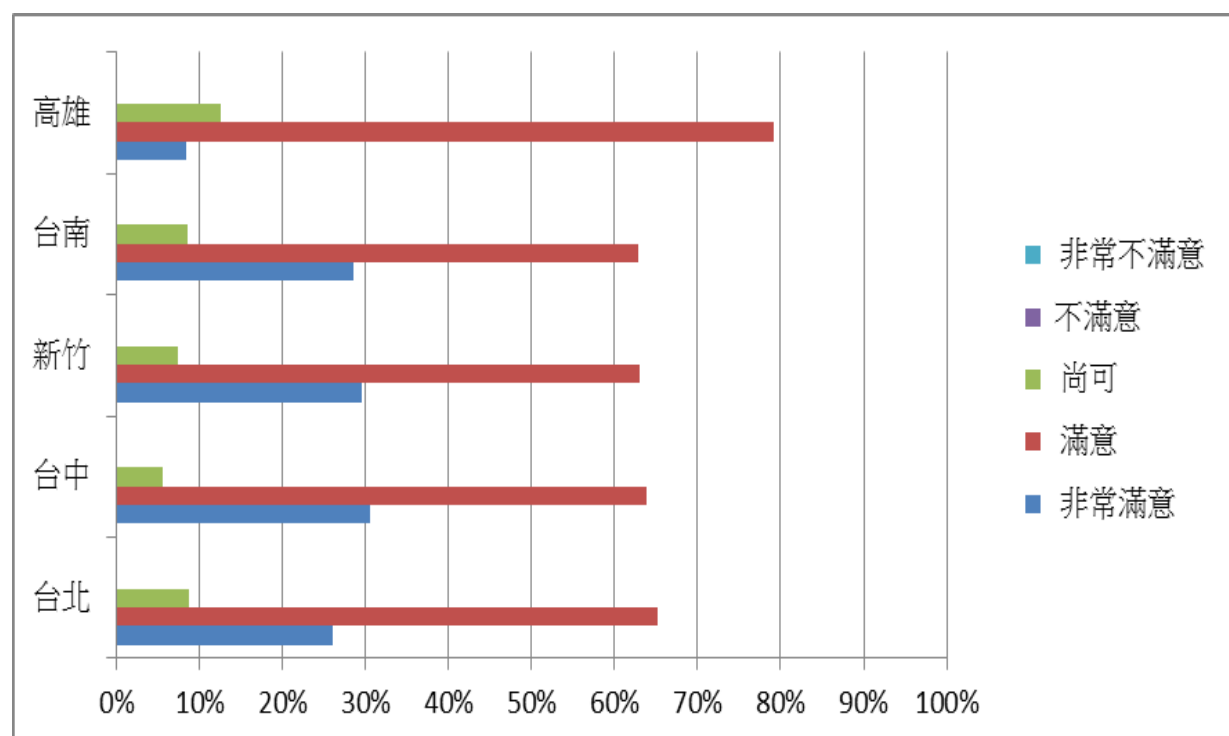
下降，應為本年度適逢專利法修法，會議資料內容較多而時間上配置略顯不足所致，將作為日後辦理此項活動之參考。

本年度並新增外界對於本局專利及商標審查業務之滿意度，專利及商標審查業務整體滿意度均在八成以上，顯示外界對本局專利及商標審查業務表示肯定，對本局專利審查業務之滿意度為 80.69%，對本局商標審查業務之滿意度為 85.51%，對本局專利審查業務滿意度較低之原因，應為專利案件審結時間較長所致。而本座談會對外界工作之助益，對本局工作人員之滿意度微幅升高，表示本局推動此一年來多項業務，持續獲得外界肯定，甚感欣慰。

三、問卷調查結果（各項詳細資料）：

（一）、對本次座談會準備之資料是否滿意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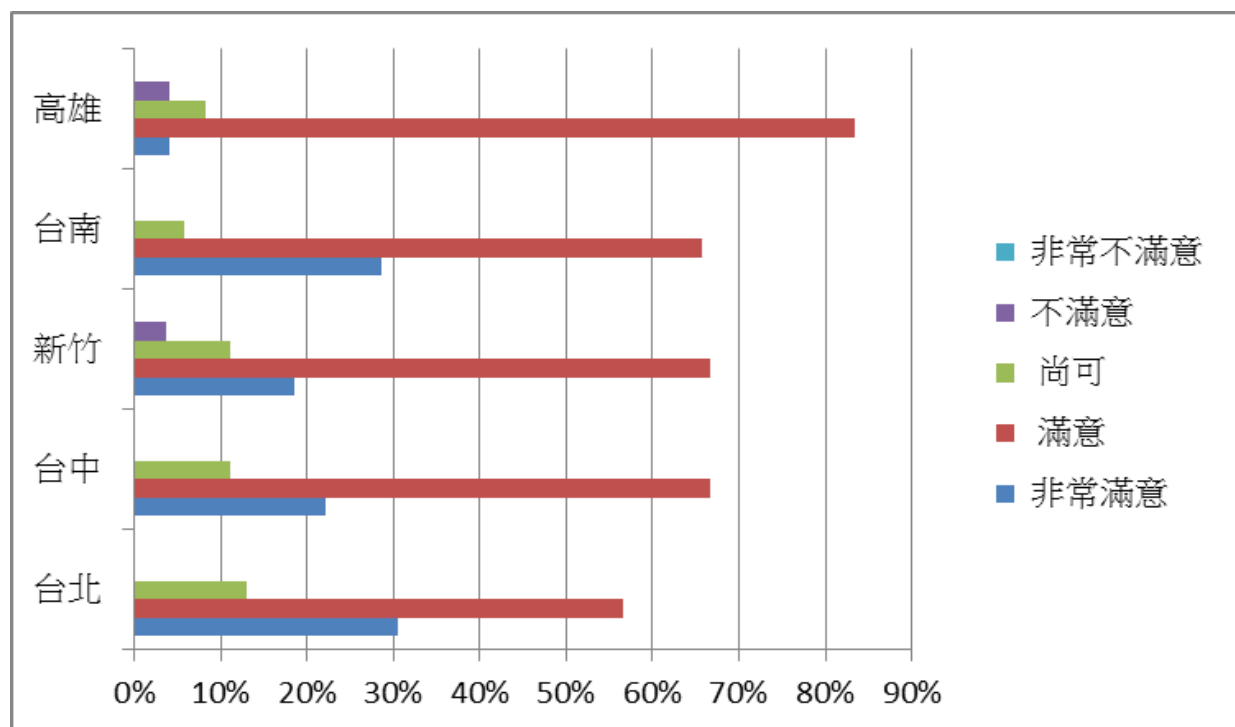
場次	非常滿意	滿意	尚可	不滿意	非常不滿意	合計
台北	6	15	2	0	0	23
	26.09%	65.22%	8.70%	0.00%	0.00%	100.00%
台中	11	23	2	0	0	36
	30.56%	63.89%	5.56%	0.00%	0.00%	100.00%
新竹	8	17	2	0	0	27
	29.63%	62.96%	7.41%	0.00%	0.00%	100.00%
台南	10	22	3	0	0	35
	28.57%	62.86%	8.57%	0.00%	0.00%	100.00%
高雄	2	19	3	0	0	24
	8.33%	79.17%	12.50%	0.00%	0.00%	100.00%
合計	37	96	12	0	0	145
	25.52%	66.21%	8.28%	0.00%	0.00%	100.00%



(二) 您對本次座談會業務報告之內容及時間配置是否滿意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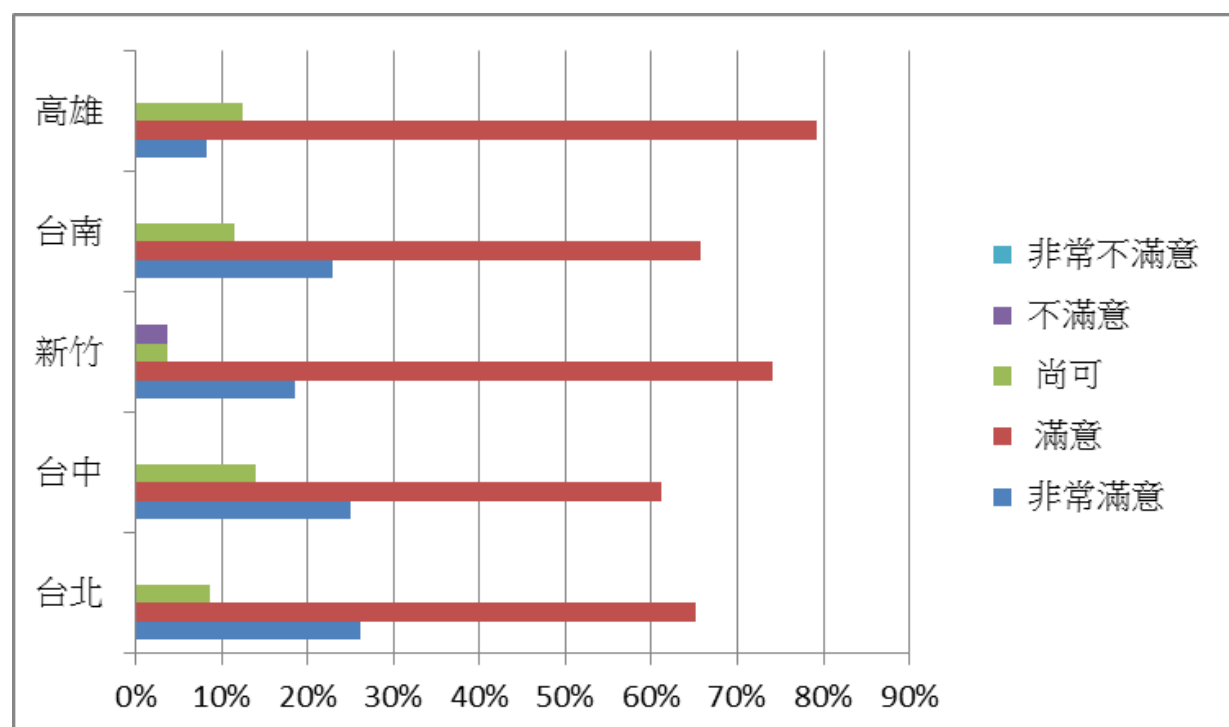
(1) 新專利法相關法制修正重點

場次	非常滿意	滿意	尚可	不滿意	非常不滿意	合計
台北	7	13	3	0	0	23
	30.43%	56.52%	13.04%	0.00%	0.00%	100.00%
台中	8	24	4	0	0	36
	22.22%	66.67%	11.11%	0.00%	0.00%	100.00%
新竹	5	18	3	1	0	27
	18.52%	66.67%	11.11%	3.70%	0.00%	100.00%
台南	10	23	2	0	0	35
	28.57%	65.71%	5.71%	0.00%	0.00%	100.00%
高雄	1	20	2	1	0	24
	4.17%	83.33%	8.33%	4.17%	0.00%	100.00%
合計	31	98	14	2	0	145
	21.38%	67.59%	9.66%	1.38%	0.00%	100.00%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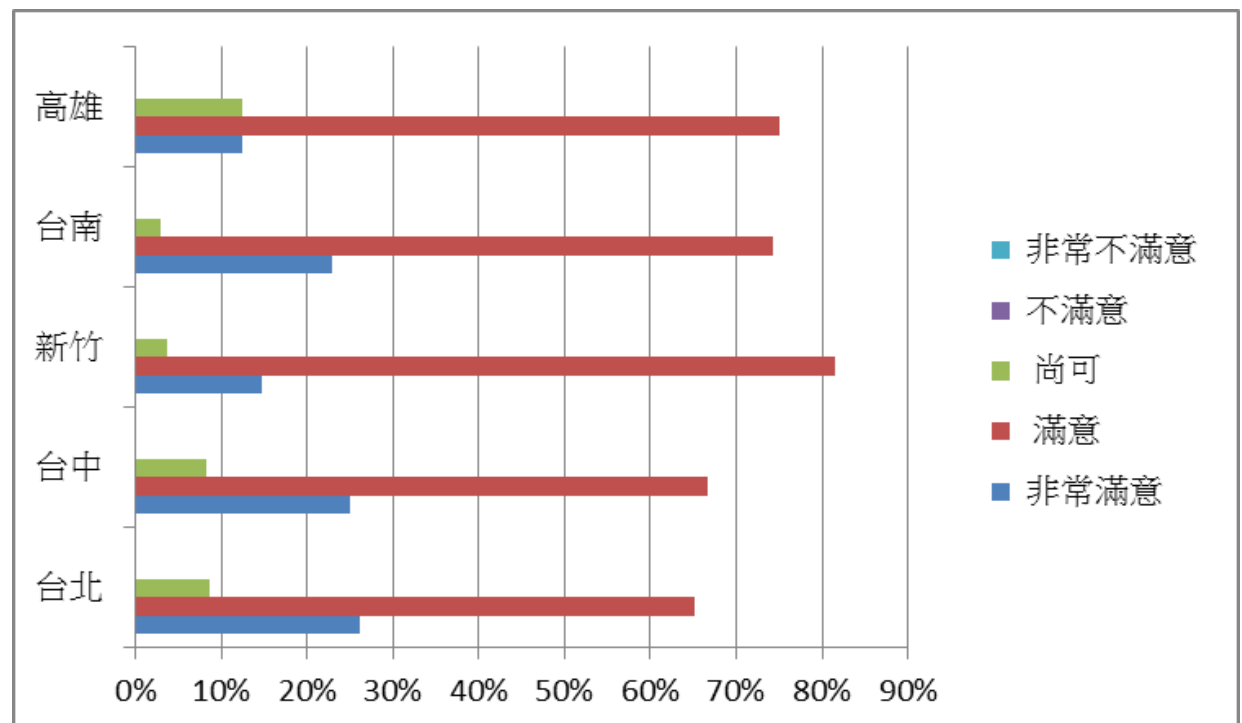
(2) 專利審查業務資訊

場次	非常滿意	滿意	尚可	不滿意	非常不滿意	合計
台北	6	15	2	0	0	23
	26.09%	65.22%	8.70%	0.00%	0.00%	100.00%
台中	9	22	5	0	0	36
	25.00%	61.11%	13.89%	0.00%	0.00%	100.00%
新竹	5	20	1	1	0	27
	18.52%	74.07%	3.70%	3.70%	0.00%	100.00%
台南	8	23	4	0	0	35
	22.86%	65.71%	11.43%	0.00%	0.00%	100.00%
高雄	2	19	3	0	0	24
	8.33%	79.17%	12.50%	0.00%	0.00%	100.00%
合計	30	99	15	1	0	145
	20.69%	68.28%	10.34%	0.69%	0.00%	100.00%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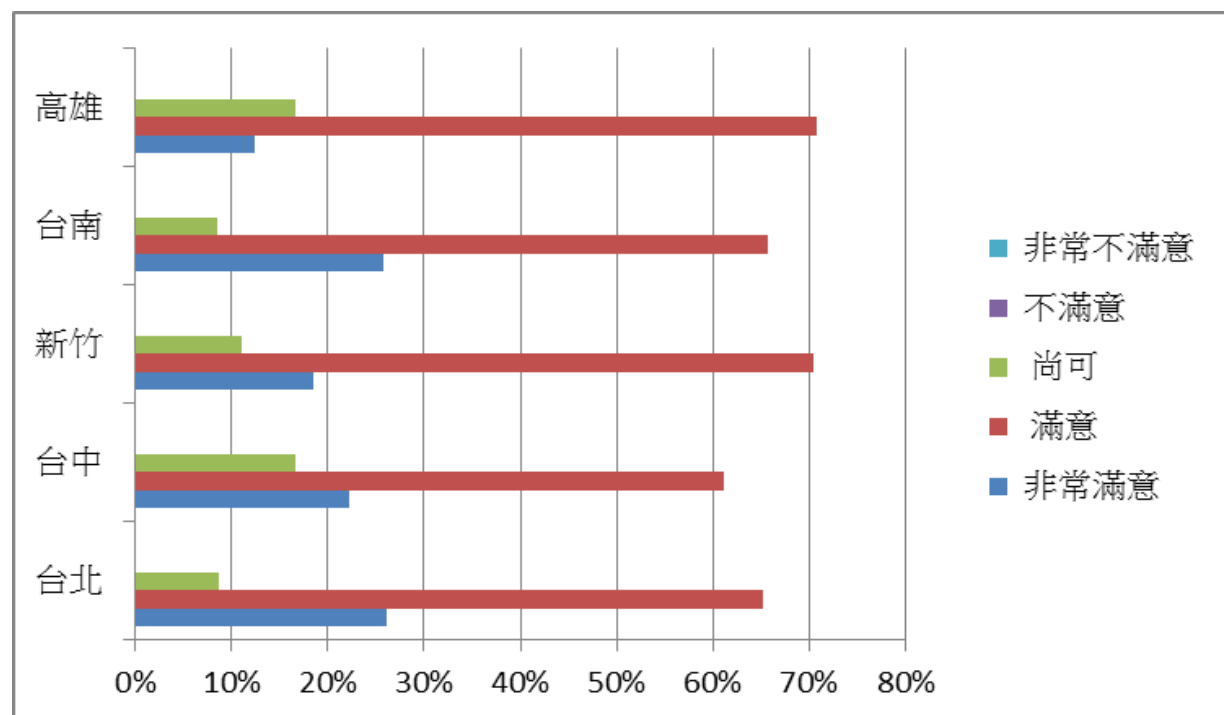
(3) 商標業務資訊

場次	非常滿意	滿意	尚可	不滿意	非常不滿意	合計
台北	6	15	2	0	0	23
	26.09%	65.22%	8.70%	0.00%	0.00%	100.00%
台中	9	24	3	0	0	36
	25.00%	66.67%	8.33%	0.00%	0.00%	100.00%
新竹	4	22	1	0	0	27
	14.81%	81.48%	3.70%	0.00%	0.00%	100.00%
台南	8	26	1	0	0	35
	22.86%	74.29%	2.86%	0.00%	0.00%	100.00%
高雄	3	18	3	0	0	24
	12.50%	75.00%	12.50%	0.00%	0.00%	100.00%
合計	30	105	10	0	0	145
	20.69%	72.41%	6.90%	0.00%	0.00%	100.00%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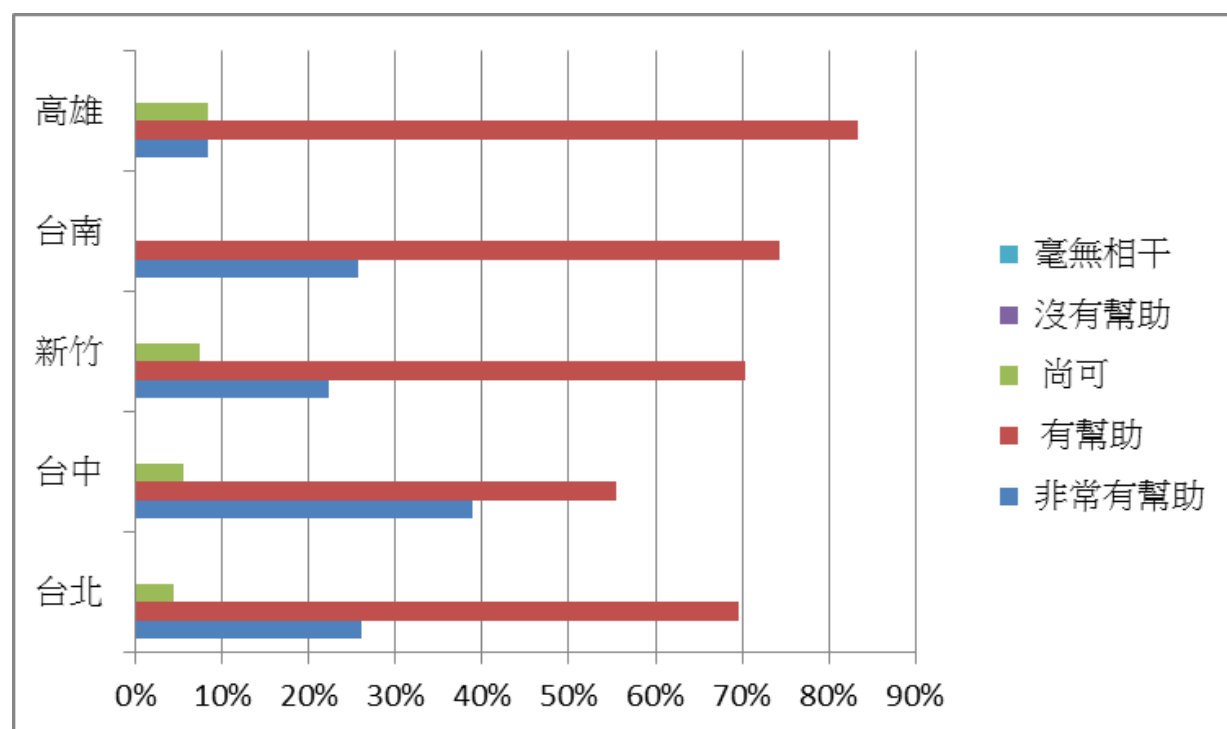
(4) 電子申請新增服務介紹

場次	非常滿意	滿意	尚可	不滿意	非常不滿意	合計
台北	6	15	2	0	0	23
	26.09%	65.22%	8.70%	0.00%	0.00%	100.00%
台中	8	22	6	0	0	36
	22.22%	61.11%	16.67%	0.00%	0.00%	100.00%
新竹	5	19	3	0	0	27
	18.52%	70.37%	11.11%	0.00%	0.00%	100.00%
台南	9	23	3	0	0	35
	25.71%	65.71%	8.57%	0.00%	0.00%	100.00%
高雄	3	17	4	0	0	24
	12.50%	70.83%	16.67%	0.00%	0.00%	100.00%
合計	31	96	18	0	0	145
	21.38%	66.21%	12.41%	0.00%	0.00%	100.00%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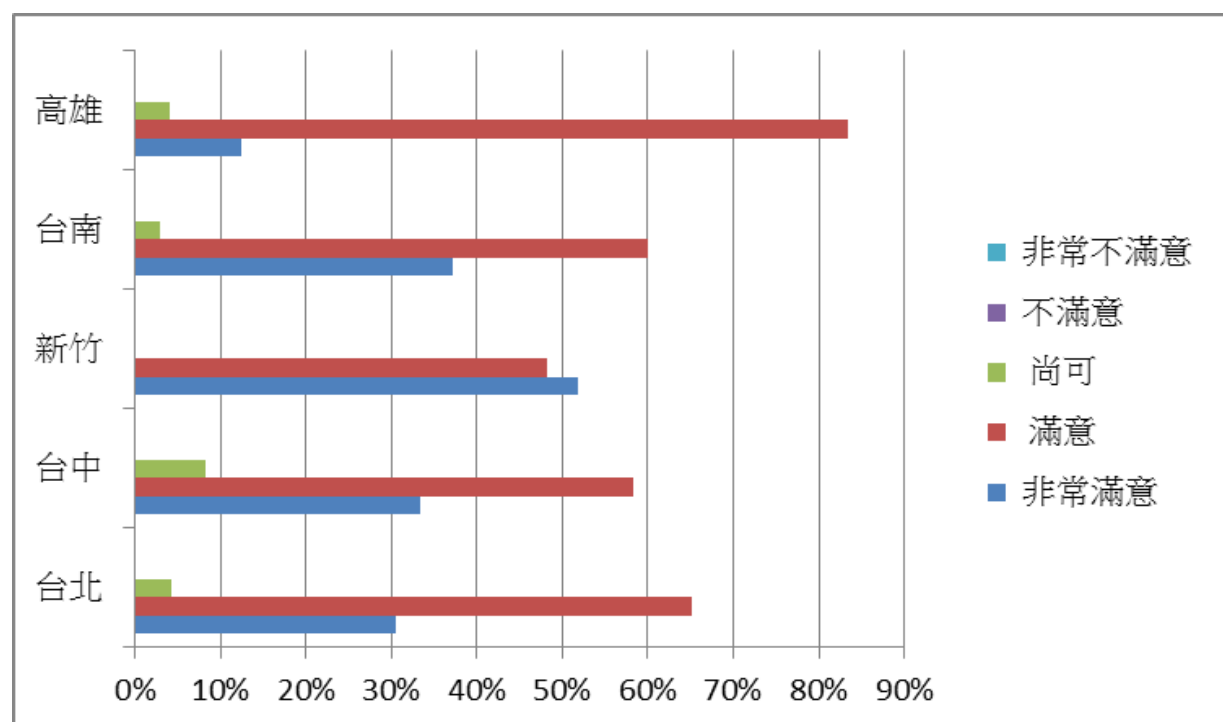
(三)、本次座談會對您在工作上是否有幫助？

場次	非常有幫助	有幫助	尚可	沒有幫助	毫無相干	合計
台北	6	16	1	0	0	23
	26.09%	69.57%	4.35%	0.00%	0.00%	100.00%
台中	14	20	2	0	0	36
	38.89%	55.56%	5.56%	0.00%	0.00%	100.00%
新竹	6	19	2	0	0	27
	22.22%	70.37%	7.41%	0.00%	0.00%	100.00%
台南	9	26	0	0	0	35
	25.71%	74.29%	0.00%	0.00%	0.00%	100.00%
高雄	2	20	2	0	0	24
	8.33%	83.33%	8.33%	0.00%	0.00%	100.00%
合計	37	101	7	0	0	145
	25.52%	69.66%	4.83%	0.00%	0.00%	100.00%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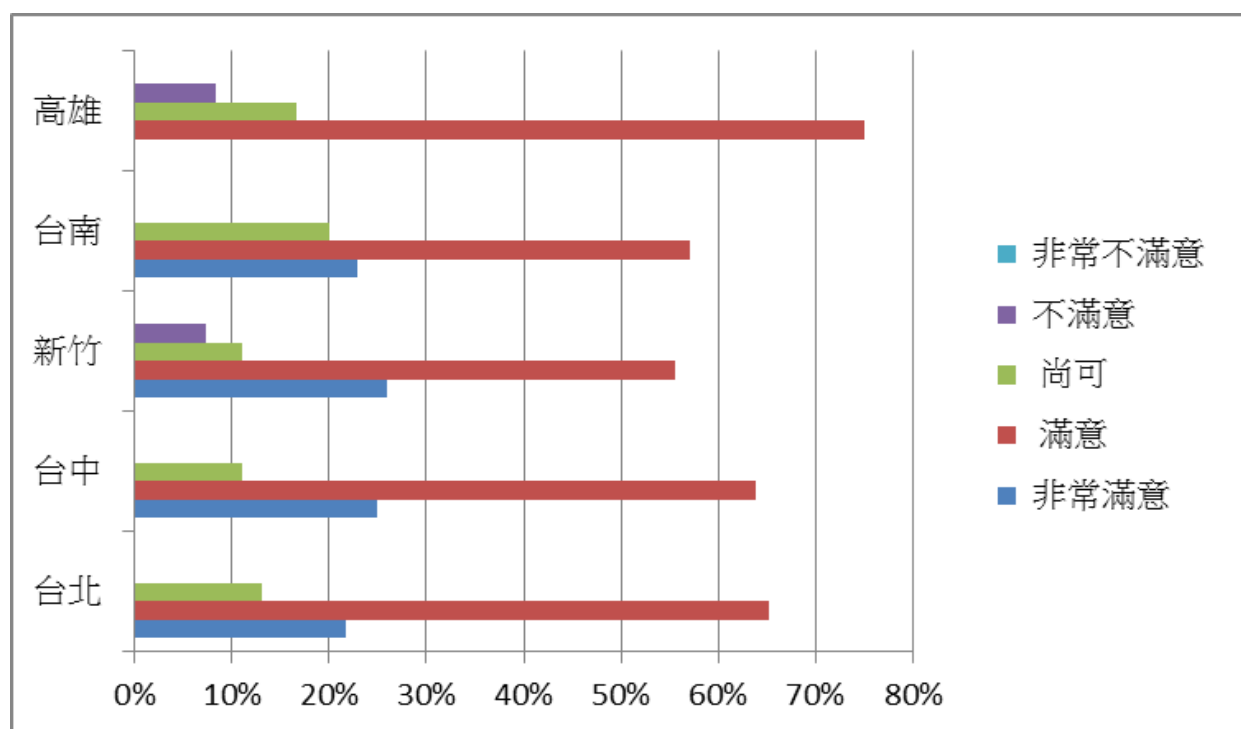
(四)、您對主辦單位所提供之場地、人員服務態度是否滿意：

場次	非常滿意	滿意	尚可	不滿意	非常不滿意	合計
台北	7	15	1	0	0	23
	30.43%	65.22%	4.35%	0.00%	0.00%	100.00%
台中	12	21	3	0	0	36
	33.33%	58.33%	8.33%	0.00%	0.00%	100.00%
新竹	14	13	0	0	0	27
	51.85%	48.15%	0.00%	0.00%	0.00%	100.00%
台南	13	21	1	0	0	35
	37.14%	60.00%	2.86%	0.00%	0.00%	100.00%
高雄	3	20	1	0	0	24
	12.50%	83.33%	4.17%	0.00%	0.00%	100.00%
合計	49	90	6	0	0	145
	33.79%	62.07%	4.14%	0.00%	0.00%	100.00%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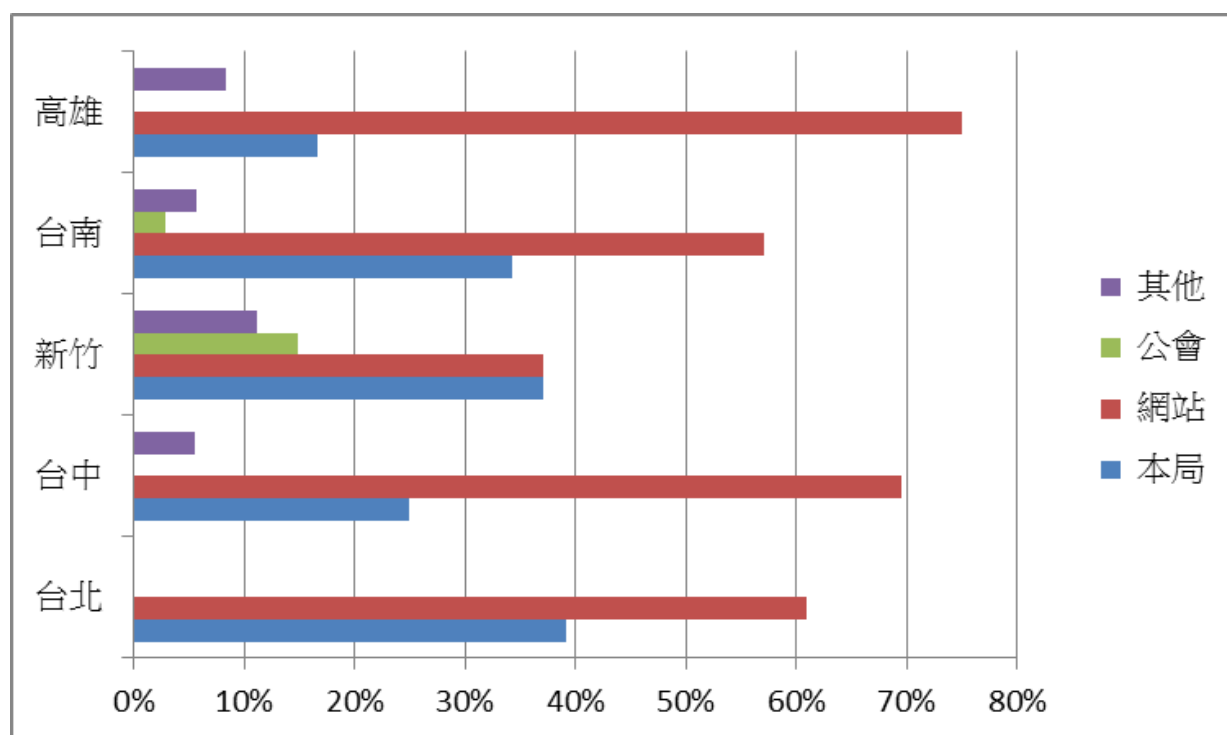
(五)、您對本次座談會整體進行方式及時間配置是否滿意：

場次	非常滿意	滿意	尚可	不滿意	非常不滿意	合計
台北	5	15	3	0	0	23
	21.74%	65.22%	13.04%	0.00%	0.00%	100.00%
台中	9	23	4	0	0	36
	25.00%	63.89%	11.11%	0.00%	0.00%	100.00%
新竹	7	15	3	2	0	27
	25.93%	55.56%	11.11%	7.41%	0.00%	100.00%
台南	8	20	7	0	0	35
	22.86%	57.14%	20.00%	0.00%	0.00%	100.00%
高雄	0	18	4	2	0	24
	0.00%	75.00%	16.67%	8.33%	0.00%	100.00%
合計	29	91	21	4	0	145
	20.00%	62.76%	14.48%	2.76%	0.00%	100.00%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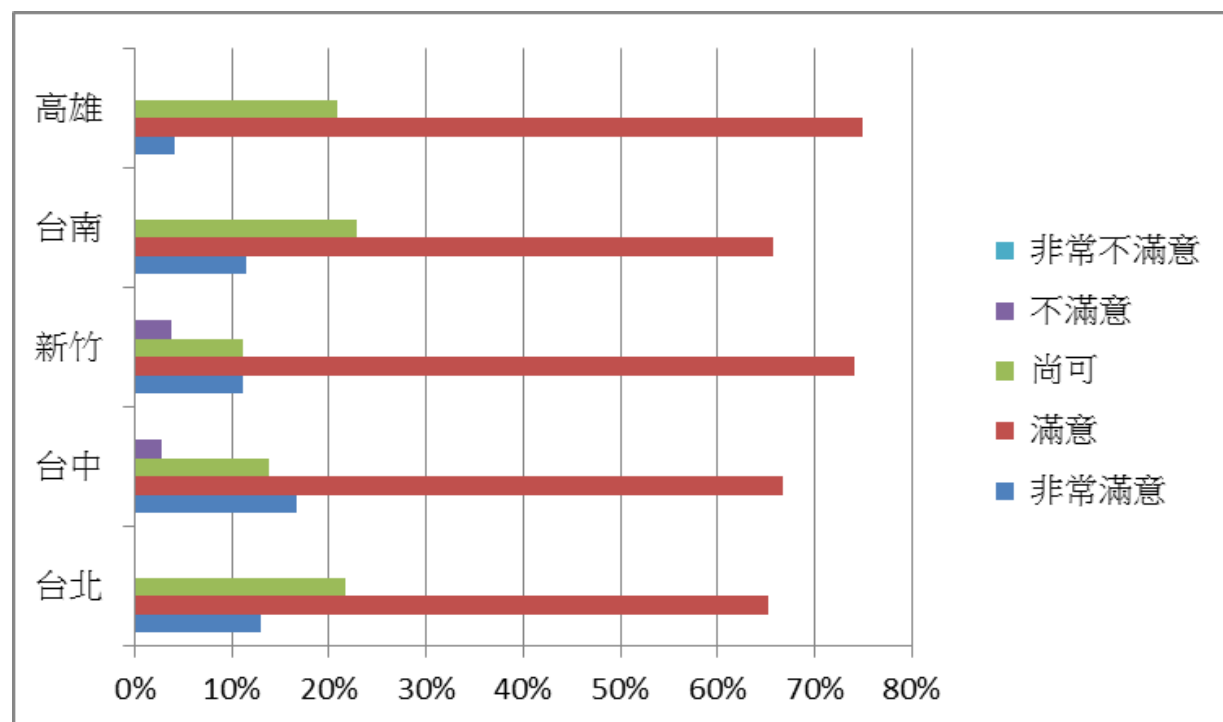
(六)、您是自何處得知本次座談會之訊息：

場次	本局通知	本局網站	公會	其他	合計
台北	9	14	0	0	23
	39.13%	60.87%	0.00%	0.00%	100.00%
台中	9	25	0	2	36
	25.00%	69.44%	0.00%	5.56%	100.00%
新竹	10	10	4	3	27
	37.04%	37.04%	14.81%	11.11%	100.00%
台南	12	20	1	2	35
	34.29%	57.14%	2.86%	5.71%	100.00%
高雄	4	18	0	2	24
	16.67%	75.00%	0.00%	8.33%	100.00%
合計	44	87	5	9	145
	30.34%	60.00%	3.45%	6.21%	100.00%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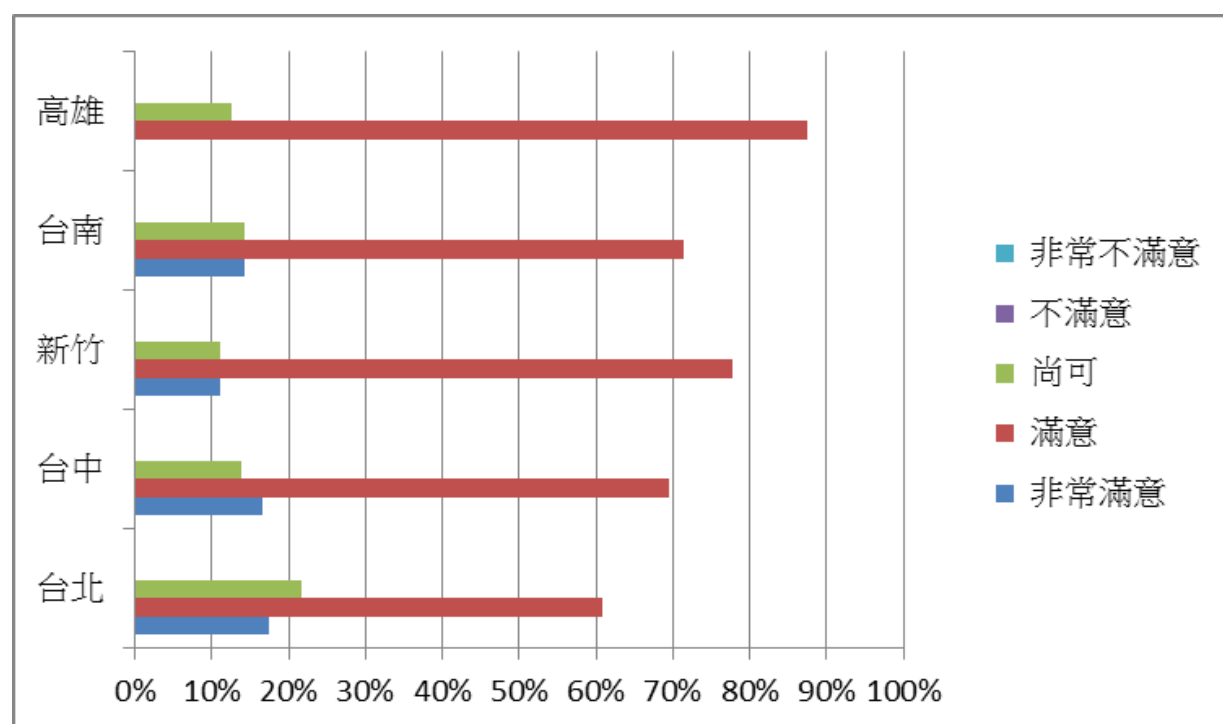
(七)、您對本局之專利審查業務是否滿意：

場次	非常滿意	滿意	尚可	不滿意	非常不滿意	合計
台北	3	15	5	0	0	23
	13.04%	65.22%	21.74%	0.00%	0.00%	100.00%
台中	6	24	5	1	0	36
	16.67%	66.67%	13.89%	2.78%	0.00%	100.00%
新竹	3	20	3	1	0	27
	11.11%	74.07%	11.11%	3.70%	0.00%	100.00%
台南	4	23	8	0	0	35
	11.43%	65.71%	22.86%	0.00%	0.00%	100.00%
高雄	1	18	5	0	0	24
	4.17%	75.00%	20.83%	0.00%	0.00%	100.00%
合計	17	100	26	2	0	145
	11.72%	68.97%	17.93%	1.38%	0.00%	100.00%



(八)、您對本局之商標審查業務是否滿意：

場次	非常滿意	滿意	尚可	不滿意	非常不滿意	合計
台北	4	14	5	0	0	23
	17.39%	60.87%	21.74%	0.00%	0.00%	100.00%
台中	6	25	5	0	0	36
	16.67%	69.44%	13.89%	0.00%	0.00%	100.00%
新竹	3	21	3	0	0	27
	11.11%	77.78%	11.11%	0.00%	0.00%	100.00%
台南	5	25	5	0	0	35
	14.29%	71.43%	14.29%	0.00%	0.00%	100.00%
高雄	0	21	3	0	0	24
	0.00%	87.50%	12.50%	0.00%	0.00%	100.00%
合計	18	106	21	0	0	145
	12.41%	73.10%	14.48%	0.00%	0.00%	100.00%



(九)、其他建議或改進事項：

序號	書面意見	回應及處理情形
1	專利法修正重點應以 3 個小時做較詳細說明。	時間安排將列為日後辦理此活動之參考。
2	座談會時間過短，希望可增至一天。	時間安排將列為日後辦理此活動之參考。
3	建議增加台中場次「商標」法令說明。	1. 本年度商標法令宣導說明會已訂於 8 月 9 日在台中加辦。 2. 另「101 年度新商標法施行重點說明會簡報電子檔」之簡報，與「101 年度商標法令宣導說明會問卷調查意見彙整表」，分別於 6 月 11 日、7 月 5 日公告於商標權組網頁之商標布告欄，歡迎各界參考點閱。
4	電子申請系統申請說明會，未於中、南部辦理，不利於中、南部代理人瞭解該系統。	本局將於 8 月 20、21、27 及 28 日於新竹、台中、台南及高雄等地增辦新電子申請系統宣導說明會，以利申請人/代理人更加了解新電子申請系統的特色與操作流程，並聽取使用者的建議進行系統改善。
5	業務座談會之議題可以再細部解說，讓參加者更深入了解。	將列為日後辦理此活動之參考。
6	本次修法涉及廣泛，其中議題頗多，建議可改為全日的場次，以期完整。	時間安排將列為日後辦理此活動之參考。
7	建議加辦舉發制度之說明會。	舉發審查基準配合新修正之專利法修訂，已完成草案並辦理公聽，說明會擬於公布施行後辦理，預定於台北、新竹、台中、台南及高雄辦理，並無限定參加對象，正確時間、地點等資料，將於本局局網刊載周知。
8	建議可以依各重點單元拆開安排宣導說明會。	將列為日後辦理此活動之參考。

9	「電子申請新增服務介紹」有些簡報內容未印製於會議資料內。	為了讓與會人員能更容易了解新電子申請系統的特色與操作流程，並根據前次與會人員的反映進行簡報檔的修正調整，以致簡報內容與會議資料有所不同，敬請見諒。若欲下載新電子申請相關說明資料可於本局局網下列連結下載 http://www.tipo.gov.tw/ch/News_NewsContent.aspx?NewsID=6032 及 http://www.tipo.gov.tw/ch/News_NewsContent.aspx?NewsID=6075 。
10	建議未來相關座談會訊息可直接 e-mail 予有參加過的人，以減少訊息傳遞時間。	建議可透過訂閱本局中文電子報，本局於局網公布最新資訊時，即會發送訊息快遞予中文電子報之訂閱戶，則可獲知本局最新資訊。
11	專利案件電子送件後至貴局輸出紙本交付審查委員時，附送書件已完整，已多次接到來函要求補正委任書，經查證得知為貴局之疏失，因未輸出交付給審查委員。	原則上專利案件透過電子送件後，本局會將所傳送附檔全數輸出紙本並送審查委員審查，若有已送件卻接獲本局公文要求補正之情事，實屬少數個案，若申請人仍有疑問可提供案號向本局查詢，以俾本局作為改善流程之參考。
12	建議新增或變更代理人不要再另外收取規費；建議變更 2 次以上才收取費用。	依現行專利規費收費準則第 2 條第 1 項第 13 款規定，申請變更說明書或圖式以外之事項，每件新臺幣 300 元，是申請辦理變更代理人事項，須繳納變更規費。至於新增代理人，目前實務上暫不收取規費。惟考量不論是新增或變更代理人之申請案件，本局均需支出調案審查及發文函復等必要行政成本，依使用者付費原則，此項費用宜由申請人負擔，且新增代理人之情形，亦屬變更代理人之一種態樣，自宜收取規費，始符公平原則，故目前本局朝收取變更規費之方向規劃。
13	希望變更代理人不要再收費或變更幾次就收費用。	依現行專利規費收費準則第 2 條第 1 項第 13 款規定，申請變更說明書或圖式以外

		之事項，每件新臺幣 300 元，是申請辦理變更代理人事項，須繳納變更規費。至於新增代理人，目前實務上暫不收取規費。惟考量不論是新增或變更代理人之申請案件，本局均需支出調案審查及發文函復等必要行政成本，依使用者付費原則，此項費用宜由申請人負擔，且新增代理人之情形，亦屬變更代理人之一種態樣，自宜收取規費，始符公平原則，故目前本局朝收取變更規費之方向規劃。
14	某部分女性商標審查人員態度欠佳。	本局一向重視為民服務，每年除定期對審查同仁提供專業教育訓練，並舉行服務考核。為提升服務品質，本局將責成審查人員與申請人或代理人就商標案件進行溝通說明時，留意表達方式，日後本局將更積極追求提升服務品質。
15	希望今天(101 年 7 月 9 日)提議的相關問題，智慧局能改善。	本局會改進。
16	電子申請系統建議以說明會方式詳細解說介紹，使更多人可利用。	本局將於 8 月 20、21、27 及 28 日於新竹、台中、台南及高雄等地增辦新電子申請系統宣導說明會，以利申請人/代理人更加了解新電子申請系統的特色與操作流程，並聽取使用者的建議進行系統改善。
17	時間管控非常重要，今天(101 年 7 月 9 日)整個延遲到最後，也無休息時間。	時間安排將列為日後辦理此活動之參考。
18	時間安排太緊湊。	時間安排將列為日後辦理此活動之參考。
19	專利修法再宣導時間安排充分些。	時間安排將列為日後辦理此活動之參考。
20	上課時間太短。	時間安排將列為日後辦理此活動之參考。
21	時間太趕，上課時數應可加長。	時間安排將列為日後辦理此活動之參考。
22	會議進行時間太短，講師說明速度太快，無法做到較詳盡的說明。	時間安排將列為日後辦理此活動之參考。